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询价时申购数量(万股)
1	临海市永强投资有限公司	临海市永强投资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640.0000
2	深圳市冀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冀虎瑞利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0.0000
3	上海禹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禹典复利人生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0.0000
4	上海禹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禹典复利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0.0000
5	上海禹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禹典复利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0.0000
6	上海禹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禹典复利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0.0000
7	浙江唐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唐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640.0000
8	潮州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	潮州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	640.0000
9	深圳市博益安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博益安盈程8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0.0000
10	深圳市博益安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博益安盈程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0.0000
11	深圳市博益安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博益安盈程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0.0000
12	深圳市博益安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博益安盈通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0.0000
13	深圳市博益安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博益安盈通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0.0000
14	曹宏强	曹宏强	640.0000
15	陈扬	陈扬	640.0000
16	李文	李文	640.0000
17	李杨	李杨	640.0000
18	赵和花	赵和花	640.0000
19	赵惠新	赵惠新	640.0000
20	郑文宝	郑文宝	640.0000
21	郭金红	郭金红	640.0000
22	廖仲伦	廖仲伦	640.0000
23	任国辉	任国辉	640.0000
24	程辉	程辉	640.0000
25	林桂春	林桂春	640.0000
26	胡辛	胡辛	640.0000
27	李志忠	李志忠	640.0000
28	王锐	王锐	640.0000
29	甘世德	甘世德	640.0000
30	陆利华	陆利华	640.0000
31	王魏	王魏	640.0000
32	黄宇良	黄宇良	640.0000
33	樊勇刚	樊勇刚	640.0000
34	任伟达	任伟达	640.0000
35	谢建勇	谢建勇	640.0000
36	谢建强	谢建强	640.0000
37	张波	张波	640.0000
38	张卫东	张卫东	640.0000
39	姚宇	姚宇	640.0000
40	周成忠	周成忠	640.0000
41	张宇涛	张宇涛	640.0000
42	徐萌	徐萌	640.0000
43	赵龙	赵龙	640.0000

以上配售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其中零股 2.082 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平均配售给 A 类投资者。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23212962,021-23219496,021-23219524,021-23219904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2日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瓷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6,296.67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802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内容如下:
一、网上投资者申购中签后,应根据《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1 年 10 月 12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二、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三、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 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四、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T+1 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东路 5045 号深业中心 308 室主持了华瓷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7547 2547
末“5”位数	66501 80501 00501 20501 40501
末“6”位数	613163 861363 113163 361363
末“7”位数	424716
末“8”位数	52627102 72627102 92627102 12627102 32627102 12688501 62688501
末“9”位数	360716879 268443970 42446095 14823986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华瓷股份 A 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 113,341 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500 股华瓷股份 A 股股票。

发行人: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2日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亚康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602号文予以注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保荐人”)。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亚康股份”,股票代码为“301085”。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 2,000 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 21.44 元/股。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 2,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额的 100%。

本次发行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T+2 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9,976,995
-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28,306,772.80
-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3,005
-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493,227.20

本次发行网下询价和配售环节,网上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 23,005 股,包销金额为 493,227.20 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 0.912%。

2021 年 10 月 12 日(T+4 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若网上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55-22940052,2294006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2日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严牌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2487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一、网上投资者申购中签后,应根据《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公告》,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T+2 日)16:00 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二、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三、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算)起 6 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四、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严牌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2487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一、网上投资者申购中签后,应根据《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公告》,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T+2 日)16:00 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二、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三、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算)起 6 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四、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发行人: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2日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铁电气”、“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311号文予以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 2,000 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 21.44 元/股。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 2,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额的 100%。

本次发行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T+2 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9,976,995
-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28,306,772.80
-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3,005
-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493,227.20

本次发行网下询价和配售环节,网上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 23,005 股,包销金额为 493,227.20 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 0.912%。

2021 年 10 月 12 日(T+4 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若网上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55-22940052,2294006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2日

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胜智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603号文予以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一、网上投资者申购中签后,应根据《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公告》,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T+2 日)16:00 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二、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三、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算)起 6 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四、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胜智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603号文予以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一、网上投资者申购中签后,应根据《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公告》,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T+2 日)16:00 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二、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三、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算)起 6 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四、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发行人: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2日

根据《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询价公告”)和《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以下简称“发行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发行细则”)的相关规定,按照《询价公告》和《发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对网下申购情况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认购资金用途(元)	限售期限(月)
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05,000	33,781,900.00	—	24
2	浙江制钢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57,500	50,672,850.00	253,364.25	12
3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合伙)	7,057,500	50,672,850.00	253,364.25	12
	合计	18,820,000	135,127,600.00	506,728.50	—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和在数存在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T+1 日)上午在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 778 号鲁金大酒店四楼会议室采用摇号方式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6890,1890
末“5”位数	61360,73860,86360,98860,48860,36360,23860,11360
末“6”位数	106374,306374,506374,706374,906374,86377,36377
末“8”位数	25234199,75234159
末“9”位数	10363202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高铁电气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 60,224 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500 股高铁电气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证监会令[第 141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证监会令[第 142 号])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询价公告》和《发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按照《询价公告》和《发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对网下申购情况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数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	配售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5,436.40	58.98%	31,699.158	70.18%	0.05830438%
B类投资者	2,680.60	0.31%	135,498	0.30%	0.04737602%
C类投资者	3,752.66	40.71%	13,333,344	29.52%	0.03553038%
合计	9,218.10	100.00%	45,168,000	100.00%	—

注:合计总数与各分项数量之和和各尾数之和的情况,均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余股 337 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随机向参与网下申购并中签的投资者定向配售,未中签的投资者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四、网下配售规则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T+3 日)上午在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 778 号鲁金大酒店四楼会议室采用摇号方式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股的摇号中签,并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T+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发行摇号中签结果。

五、主要承销商联系方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86451549,010-86451550